

长沙市出台《环保领域公众诉求问题法定途径清单》 环境问题该找谁？一张清单看明白

本报12月13日讯 “从杜甫江阁沿江往北走，时不时能看到纸片垃圾浮在水面上，麻烦环保部门来处理一下。”今日11时，市民张先生拨打12369热线进行投诉。“我们已对您反映的情况进行登记，但这个问题属于城管部门管理，建议您向城管部门反映，联系电话是12319。”接线员回复道。

工作人员介绍，近年来，普通民众环保意识不断提高，越来越多的人在遇到环境问题，会拨打12369环保热线进行投诉。然而，有些投诉却不在环保部门的职能范围内。为了解决这个矛盾，长沙市出台了《环保领域公众诉求问题法定途径清单》，也完善了有关投诉建议问题的“法定途径清单”和工作程序。

记者了解到，这份有关环境投诉的“清单”，包括属于环保领域的环保业务类、复议诉讼类和信访类的三大类型十三项具体内容，以及不属于环保部门职能范围内的十大事项。

具体而言，属于环保部门应该处理的公众诉求问题主要有：举报单位和个人污染环境、举报企业违反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、举报中介机构违反标准或规范、申请调解环境污染损害纠纷、申请环境保护部门(以下简称环保部门)公开政府信息等，市环保局应当依照环境保护、信息公开等法律法规处理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像“反映市容脏乱差”之类的问题，如不按规定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倾倒生活垃圾、粪便、建筑垃圾等；“反映生活垃圾、粪便、生活污水收集、中转、处理设施，火车站、机场、轻轨、地铁、铁路、公路、输电线路及变电站，医疗机构、火葬场、公墓等公共基础设施选址(选线)规划不合理”等十大问题都不属于环保部门职能范围。在这份“清单”中，明确提出了投诉的引导“路径”，并备注了“法律依据”，公开并请各相关部门积极履职，解决老百姓所遇到的问题。

■记者 姜润辉



消防安全进校园

12月13日下午，学生在学习灭火器的使用方法。当天，湖南外贸职业学院开展消防安全进校园活动，1000余名师生参与体验。此次活动全面加强了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，提高了广大师生的疏散逃生和自救自救能力。 郑翔 摄影报道

环保连线

雾霾天在家关门窗易患肺炎

据长沙市环境监测站数据显示，近日长沙的连绵小雨，使得雾霾中很多个细小的颗粒物抱团，形成了更大的二次颗粒，催生出“霾中霾”(详见本报12月13日A04版报道)。这样的雾霾天气，我们的呼吸系统还能受得了吗？窝在家里不出门是不是就真的“安全”？看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呼吸内科唐勇军副教授教你保护呼吸系统。

雾霾给呼吸系统带来的不适，首先是咳嗽，很多市民咳嗽之后会成为肺炎，肺炎的症状和感冒很像，但感冒多由病毒感染引起，通常四五天就会自然缓解。反之，病情如超过3天以上不见好转，或有咳嗽、咳痰加重的趋势，就要警惕肺炎的存在。

不少市民认为，雾霾天室内空气比室外好很多，只要紧闭门窗，宅在家里，就能防范雾霾。

事实上，这种想法是错误的。专家介绍，人们患上肺炎通常取决于两个因素：病原体和宿主自身抵抗力因素。一方面，如果宅在家里长时间不出门，容易导致免疫力降低；另一方面，室内PM2.5受多种因素影响，像燃气燃烧、厨房油烟、室内吸烟等日常活动都会给室内带来PM2.5，若室内长期不通风，也会导致二氧化碳等废气浓度慢慢超标，微生物和细菌含量增加，甚至多于室外空气。所以说，宅在家不出门会提升肺炎得病几率，不通风更增加风险。

■记者 李琪 整理
通讯员 曹璇绚

26天,5起用气中毒,12人死亡 这些用气“定时炸弹”看看你身边有没有?

本报12月13日讯 冬季是用气高峰期，也是燃气安全事故多发、多发性，在今天召开的2016年长沙市天然气工商用户座谈会上，长沙市燃气热力管理局下发通知，要求用户加强燃气安全管理。

26天发生5起煤气中毒

长沙市燃气热力管理局公布的数据显示，据不完全统计，2015年1月至2016年10月，长沙市发生燃气事故260余起，共造成19人死亡、100多人受伤。而冬季是燃气中毒高发期，统计数据表示，2016年元旦前后短短26天内，长沙市发生煤气中毒事故5起，造成12人死亡。这5起事故背后都有一个共同点：住户家中的燃气热水器没有安装直通室外的排烟管道，导致燃气燃烧产生的废气不能及时排出室外。

“究其原因，90%以上的是由于燃气热水器通风不畅、燃气设施不合格、用户使用不当和动土作业损坏地下燃气管道这四种原因引起的。”据长沙市燃气热力管理局有关负责人介绍，这些燃气

事故中，用户使用不当导致事故的占42%，燃气热水器通风不畅造成事故的占到20%。

4万份安全用气海报发放

目前，长沙市天然气居民用户164万户、工商用户1万家、近2万台CNG车辆。

为了防止燃气事故的发生，对存在安全隐患、可能导致伤亡事故的燃气用户，长沙市燃气热力管理局将继续组织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，采取限制购气即由每次限购15立方米减少至5立方米，督促用户尽快整改安全隐患。同时，该局在制作的安全用气宣传海报中为居民安全用气一支出招，目前，40000份安全用气宣传海报正在全市张贴发放。

同时，长沙市燃气热力管理局提醒，市民使用燃气时要保持室内通风；闻到异味应立即停止使用燃气；胶管使用寿命为18个月，长度为0.5—2米，如有损坏、漏气要立即更换，建议使用安全性能更好的金属波纹管。

■记者 陈月红 通讯员 肖雅庭

简讯

轻微交通事故 拒不撤离将严罚

本报12月13日讯 根据规定，发生轻微交通事故，应在3分钟内拍照后撤离现场。今天上午，记者获悉，今后，发生轻微交通事故未及及时撤离的，交警将严格处罚。

7日下午，长沙市西二环发生一起三车连环追尾的轻微交通事故。车主拍照后没有撤离现场，造成长达2公里的交通拥堵。交警随后将三台事故车带离现场，并对三位驾驶员分别处以200元罚款。

据统计，11月长沙发生6万起符合快处快赔标准的交通事故，但3分钟内拍照后撤离现场的不足七成。交警提醒，发生轻微交通事故，车损在2000元以内的，如未及时撤离，今后将严格依法处以200元罚款，拒不撤离的，将依法扣车。单车车损在5万元以下、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、车辆还能自行移动的，依据交通法，也应在拍照后3分钟内自行撤离。

■记者 王智芳 通讯员 陈园君

本月起,长沙集中整治 违规广告牌

本报12月13日讯 今日，记者从长沙城管部门获悉，本月起，该部门将针对五一大道、芙蓉路、韶山路、营盘路、湘江路、潇湘大道、岳麓大道、长沙大道、万家丽路等重要干道及火车站、汽车东站、火车南站、湘江新区综合交通枢纽、烈士公园、岳麓山风景名胜区周边等重点区域开展违规户外广告、招牌集中整治。

■记者 吕菊兰

连线 气温低于10℃,每日用气至少多百万方

长沙市用气规模逐年上升，据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介绍，根据用户用气规律预测，2016年11月至2017年3月，长沙市用气需求将达6亿方。

据介绍，长沙民用与福利用户用气比例高，用气比例不合理。供气主要用于居民及医院、学校等公共服务场所与福利性单位的用气需求，工业用气比例低。用户气量调节弹性小，影响的用户多、

影响范围广。而城市民用壁挂炉市场发展迅猛，已备案民用壁挂炉10万户，“当气温降至10℃以下时，每日将有100万方—200万方民用采暖负荷的增长。”该负责人呼吁，酒店、商场等公共建筑室内温度请控制在20℃以内，供暖和生产用气设施在冬季高峰用气阶段(11:00—13:30和17:00—19:30)错峰避峰使用。

■记者 陈月红 通讯员 肖雅庭

【小贴士】

少户外运动,短时开窗通风

- ① 考虑自身健康情况，患有老慢支、肺气肿、哮喘等肺部疾病，不建议在雾霾明显的时候运动。
- ② 要看污染的程度。当有轻度污染时，有过敏性鼻炎、哮喘、老慢支等呼吸系统疾病的朋友，要适当减少户外运动，或者在运动时采取防护措施；重度污染时，市民应减免户外活动。
- ③ 既要阻挡雾霾，又要保持高强度运动时的呼吸顺畅，可选择运动防护口罩解决这个问题。
- ④ 雾霾天也需要短时开窗通风：在室外空气污染不是十分严重时，避开早晚交通高峰和风力较大引起扬尘时段。